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4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客户")在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2015年2月6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近日公司共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蓬莱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一笔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近期公司和交通银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计划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61天
2、理财产品期限:61天
3、预期年化利率:5.10%
4、理财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5、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6、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一)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在存续期内,可能会设计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理财产品实际理财收益的波动。如遇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

(二)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合同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三)银行提前终止风险: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将无法获得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

(四)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五)再投资风险:本产品提前终止后,客户再次投资时可能面临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六)不可抗力风险:当发生不可抗力时,客户可能会遭受损失。如因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相关投资风险,或因银行不可预测、不可控制且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银行无法履行或无法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容,由此造成客户的任何损失,银行不承担任何经济或法律责任。

(七)本产品提前终止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将由客户承担。

三、风险应对措施:

(一)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三)独立董事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委托理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五)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在厦门国际开展名称为"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4545期的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6月19日到期。

(二)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6月23日到期。

(三)公司于2014年7月2日和2014年7月4日共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7,171.12万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0月8日到期。

(四)公司于2014年7月10日和2014年7月11日共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159.15万在招商银行购买了两笔理财产品,其中一笔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15日到期,另一笔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月9日到期。

(五)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5,000万元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9月17日到期。

(六)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0月24日到期。

(七)2014年10月10日公司通过招商银行E家平台,使用人民币1,211.88万元在招商银行办理理财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19日到期。

(八)2014年10月10日公司通过招商银行E家平台,使用人民币1,977.58万元在招商银行办理理财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6日到期。

(九)2014年10月1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招商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10日到期。

(十)2014年10月2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1日到期。

(十一)2014年10月23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0日到期。

(十二)2014年10月2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5年1月24日到期。

(十三)2014年12月17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5年1月16日到期。

(十四)2014年12月26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5年1月25日到期。

(十五)2015年1月16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17日到期。

(十六)2015年1月2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3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23日到期。

(十七)2015年1月28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2日到期。

(十八)2015年1月29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将于2015年7月28日到期。

(十九)2015年2月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该产品将于2015年4月2日到期。

(二十)2015年3月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该产品将于2015年4月13日到期。

六、备查文件

与银行签订的合同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27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泽集团")通知,截止2015年3月27日收盘,万泽集团共计从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824,42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8%。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5年3月26日-27日	10.57	1,324,429	0.27
	大宗交易	2015年3月26日-27日	10.42	6,500,000	1.31
	合　计			7,824,429	1.58

注:万泽集团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278,501,429股,占比56.17%,自2009年7月20日披露《收购报告书》后至2015年3月25日累计减持比例为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78,501,429	56.17	270,677,000	54.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501,429	56.17	270,677,000	54.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万泽集团本次减持前,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2015年3月24日《关于第一大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5-017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6日15:00至2015年3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雷坚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名,代表股份数98,016,0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5%。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名,代表股份数97,147,8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名,代表股份数868,2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补张春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8,016,05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03,1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关于增补王海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8,016,05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03,1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革、杨杰群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南天信息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南天信息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2015-014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3月7日发布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7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9日起停牌。2015年3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8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6日起继续停牌。2015年3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9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3日起继续停牌。

鉴于公司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4]78号(以下简称"《通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30日起继续停牌。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庄国蔚先生、沈伟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二次延期复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第二次延期复牌,即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30日至2015年4月17日继续停牌。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筹划进展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食品集团")收购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目前标的资产的范围、收购价格尚未最终确定,与募集资金项目有关的尽职调查和可行性分析正在进行中,与战略投资者合作的具体事宜也在协商过程中。

三、已确定的内容及尚无法确定的内容

经前期论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初步拟定为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收购标的资产,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引入战略投资者。

由于标的资产收购协议尚未最终确定,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且工作量较大,拟与战略投资者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尚未落实,公司目前仍无法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

四、尽快消除继续停牌情形的方案

1、协调各方加快推进拟收购标的资产相关的协商工作,尽快达成相关协议。

2、要求相关各方尽快完成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工作,并确定最终方案。

3、抓紧落实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方案,尽快与战略投资者达成与股份认购相关的协议。

五、申请继续停牌的天数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通知》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30日至4月17日继续停牌。

六、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第三次延期复牌提案

2015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延期复牌的议案》及《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年会的议案》。鉴于对标的资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的工作量较大,所需时间较长,相关工作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提请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延期复牌的提案》,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股票将最晚于2015年6月30日复牌。如果公司在2015年6月30日前完成收购资产审计评估工作且形成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司将提前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上海绿新　　公告编号:2015-023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披露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2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2014年度报告摘要》于201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提示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313　　证券简称:天山生物　　公告编号:2015-035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于201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东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柜台恢复100万元以上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5年4月1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人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5年3月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鉴于本基金目前运作平稳,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4月1日恢复本基金在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下同)。

(2)2015年4月1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上限为35亿元人民币。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未超过35亿元人民币,则对所有有效申购申请予以确认。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超过35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申请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确认,对超过35亿元规模总金额后的直销柜台受理的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不予确认。

(3)本基金将自2015年4月2日起再次暂停受理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

(4)本基金取消或调整暂停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28日

东方利群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柜台恢复100万元以上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利群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利群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5年4月1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人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5年2月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鉴于本基金目前运作平稳,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4月1日恢复本基金在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下同)。

(2)2015年4月1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上限为35亿元人民币。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未超过35亿元人民币,则对所有有效申购申请予以确认。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超过35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申请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确认,对超过35亿元规模总金额后的直销柜台受理的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不予确认。

(3)本基金将自2015年4月2日起再次暂停受理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

(4)本基金取消或调整暂停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28日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柜台恢复100万元以上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5年4月1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人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5年3月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鉴于本基金目前运作平稳,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4月1日恢复本基金在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下同)。

(2)2015年4月1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上限为35亿元人民币。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未超过35亿元人民币,则对所有有效申购申请予以确认。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超过35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申请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确认,对超过35亿元规模总金额后的直销柜台受理的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不予确认。

(3)本基金将自2015年4月2日起再次暂停受理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

(4)本基金取消或调整暂停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28日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柜台恢复100万元以上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5年4月1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人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5年3月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鉴于本基金目前运作平稳,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4月1日恢复本基金在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下同)。

(2)2015年4月1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上限为35亿元人民币。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未超过35亿元人民币,则对所有有效申购申请予以确认。在当日申购时间截止后,若本基金总体规模金额超过35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申请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确认,对超过35亿元规模总金额后的直销柜台受理的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不予确认。

(3)本基金将自2015年4月2日起再次暂停受理直销柜台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申请。

(4)本基金取消或调整暂停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28日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1616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博琳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经纬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博琳			
任职日期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			
过往从业经历	金融学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5年证券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0年7月至2014年12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工作,历任研究员、TMT研究组长。2014年12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经纬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年3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述人员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基金经理离任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2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余志勇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经纬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经纬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年3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述人员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离任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7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延闽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经纬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经纬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年3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述人员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5-026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27日,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生广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将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生广先生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

1、鉴于公司目前总股本规模较小,且公司当前的经营和盈利状况良好,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持续的回报股东,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并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生广先生提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3,491,4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5,523,722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206,982,960股。

2、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生广先生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二、公司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接到董事、总经理张生广先生提交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后,公司董事会成员王磊、王荣安、郝毅、张生广、刘睿、杨刘钧对上述预案进行了讨论,参与讨论的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2以上,经过讨论,参与董事一致认为:

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生广先生提交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并符合目前公司的发展状况,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股本转增后将有力的推动公司未来发展。该项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并同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

三、其他说明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方案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